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07222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925919_11107222500_1_3925919_11107222500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—前瞻科技點亮學習明燈計畫—『媒』感教育媒體素養教育融入課程教師專業知能研習（屏南區）」一案，請鼓勵貴屬人員踴躍參加並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若有課務得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車城國中111年2月14日城中科字第11100006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詳細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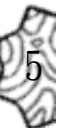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時間及日期：111年4月1日（星期五），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本縣車城國中視聽教室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屏南區國中、國小教師優先參加，上限40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逕自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三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該場次3小時研習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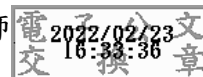
數，請承辦學校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制。

四、承辦本案之學校工作人員(每日至多5人)，本府准予研習課程期間公(差)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